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2)

二零一六年中期業績公告

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本中期綜合業績乃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328,465	250,890
銷售成本		(235,313)	(220,933)
毛利		93,152	29,957
其他收益 — 淨額		9,355	3,347
其他收入		320	1,999
分銷成本		(10,273)	(10,816)
行政費用		(77,480)	(57,911)
營運溢利／(虧損)	5	15,074	(33,424)
財務收入／(成本) — 淨額	6	14,661	(2,10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57)	(389)
於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撥備		—	(2,200)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29,578	(38,121)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14,613)	3,239
期內溢利／(虧損)		14,965	(34,882)
應佔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14,851	(34,882)
— 非控股權益		114	—
		14,965	(34,882)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虧損)／收益		(79,398)	87,813
貨幣換算差額		(16,470)	—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95,868)	87,813
應佔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81,017)	52,931
— 非控股權益		114	—
		(80,903)	52,931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溢利／(虧損)的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以每股港仙計)	8	0.07	(1.19)
— 攤薄(以每股港仙計)	8	0.07	(1.1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14	1,051
無形資產		63,833	49,26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66,864	7,77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	1,019,150	287,129
應收貿易賬款	11	—	3,94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063	—
		1,163,224	349,160
流動資產			
存貨		30,836	16,030
應收貿易賬款	11	413,464	109,5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314	6,435
可收回即期所得稅		—	2,27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		562,301	343,9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44,285	3,251,561
		2,965,200	3,729,715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125,754	253,125
		3,090,954	3,982,840
資產總值			
		4,254,178	4,332,000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擁有人權益			
股本		2,154,860	2,154,860
股份溢價		2,054,151	2,054,151
其他儲備及累計虧絀		(193,894)	(59,006)
		4,015,117	4,150,005
非控股權益		6,375	—
權益總額			
		4,021,492	4,150,00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	12,5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973	11,900
		17,973	24,400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2	99,895	45,04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1,915	25,513
銀行借貸		8,522	17,725
即期所得稅負債		9,403	8,759
		179,735	97,040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負債		34,978	60,555
		214,713	157,595
負債總額		232,686	181,995
權益及負債總額		4,254,178	4,332,00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購股權儲備	法定儲備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非控股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154,860	2,054,151	(215,150)	12,411	370	33,987	54,304	(14,798)	69,870	—	4,150,005
期內溢利	—	—	—	—	—	—	—	—	14,851	114	14,965
其他全面虧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	—	—	—	—	—	(79,398)	—	—	—	(79,398)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	—	(16,470)	—	—	(16,470)
其他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79,398)	(16,470)	—	—	(95,868)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	6,261	6,261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	—	(79,398)	(16,470)	14,851	6,375	(74,642)
期內派付與二零一五年相關的股息	—	—	—	—	—	—	—	—	(53,871)	—	(53,871)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2,154,860	2,054,151	(215,150)	12,411	370	33,987	(25,094)	(31,268)	30,850	6,375	4,021,492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92,708	565,489	(215,150)	12,411	2,224	33,987	(88,215)	(387)	(111,909)	—	491,158
期內虧損	—	—	—	—	—	—	—	—	(34,882)	—	(34,882)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	—	—	—	—	—	87,813	—	—	—	87,813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87,813	—	—	—	87,813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	87,813	—	(34,882)	—	52,931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292,708	565,489	(215,150)	12,411	2,224	33,987	(402)	(387)	(146,791)	—	544,08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一系列高科技產品、自動化相關設備貿易並提供相關服務、證券投資及金融服務。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千港元為呈列單位。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獲批准刊發。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審閱而未經審核。

重要事件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已認購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銀行」)207,760,000股股份，代價為831,020,000港元，分別佔浙商銀行H股總數及已發行股份總數之6.30%及1.19%。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於浙商銀行的投資已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公平值約為799,876,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本集團與中國銀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銀盛」)訂立一份協議以收購其六間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的70%股權，包括宏基信貸有限公司、中國銀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國銀盛證券有限公司、中國銀盛財富管理有限公司、宏基金融投資有限公司及宏基金業有限公司(「目標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本集團完成收購目標集團之一間公司(宏基信貸有限公司)的70%股權。宏基信貸有限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貸款及信貸融資服務。於收購完成後，宏基信貸有限公司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自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本集團確認收益約422,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後，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完成目標集團剩餘公司之收購。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本集團完成收購湛江集付通金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湛江集付通」，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的33.21%股權，代價約為人民幣50,000,000元(相當於約59,250,000港元)。於收購完成後，湛江集付通成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二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本集團確認應佔溢利約210,000港元。

2 編製基準

本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而成。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應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一致。

中期所得稅乃採用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之稅率累計。

概無其他於本中期期間首次生效之經修訂準則或詮釋預期將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已頒佈並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但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之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修訂本)	對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的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產花果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已頒佈惟並未生效及並無提早採納的新準則及經修訂準則以及對現有準則之詮釋如下：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與客戶的合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間資產銷售或注資	待定

管理層現時正評估此等準則、修訂及對現有準則的詮釋之影響，暫時未能申明其會否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所審閱用於制訂決策的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前任首席執行官從不同產品類別角度考慮業務。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進行業務轉型以及管理人員變動，管理層已更改其內部組織架構以更貼近本集團的決策及市場動態，從而為客戶提供更佳服務，而過往的經營分部「生活能源」、「生活安全」、「生物觸控」及「其他」已變更為一個經營分部「製造」。比較分部資料已經重列以反映現行組織架構。於出售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俊獅有限公司、世逸國際有限公司及鶴山市世逸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統稱為「俊獅集團」)的相關資產及負債後，本集團將繼續從事製造業務。

此外，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一日發表的公告，本集團由於策略改變而採納證券投資(「證券投資」)為新業務分部。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的投資交易收益已於此業務分部確認。

為拓寬收入來源及為股東提供更好回報，董事會已採納金融服務(「金融服務」)作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之一。董事將尋求金融服務市場的潛在業務機會，以更好利用現有資源去提高股東回報、拓寬收入來源及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

可報告分部乃劃分為自動化、製造、證券投資及金融服務。

向首席執行官報告來自外界收益的計量方式與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計量方式相符。

首席執行官根據對營運溢利的計量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方式與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相符。

分部間銷售乃按公平基準進行。本集團按分部劃分的收益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間 收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 客戶收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間 收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 客戶收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自動化	264,124	—	264,124	155,003	(45)	154,958
製造	21,698	—	21,698	95,932	—	95,932
證券投資	41,444	—	41,444	—	—	—
金融服務	1,199	—	1,199	—	—	—
總計	328,465	—	328,465	250,935	(45)	250,890

可報告分部資料與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的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營運溢利／(虧損)		
自動化	11,053	408
製造	(23,985)	(29,618)
證券投資	32,565	—
金融服務	1,010	—
	<hr/>	<hr/>
總計	20,643	(29,210)
	<hr/> <hr/>	<hr/> <hr/>
未分配		
其他收益 — 淨額	10,855	3,347
其他收入	3	1,999
行政費用	(16,427)	(9,560)
財務收入／(成本) — 淨額	14,661	(2,10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57)	(389)
於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撥備	—	(2,200)
	<hr/>	<hr/>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29,578	(38,121)
	<hr/> <hr/>	<hr/> <hr/>

由於部份其他收益 — 淨額、其他收入及行政費用無法就各分部劃分，亦不屬於特定可報告分部，故並無分配予各分部。財務收入／(成本) — 淨額及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及減值撥備由掌管本集團營運資金的中央財務及會計部門管理，故此類活動並無分配予各分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就製造分部的分部業績錄得存貨減值撥備(二零一五年：1,000,000港元)，概無就自動化分部之存貨減值計提撥備(二零一五年：無)。

不同可報告分部應佔資產與資產總值之對賬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自動化	282,279	206,313
製造	141,856	6,514
證券投資	869,818	473,326
金融服務	239,168	—
	<hr/>	<hr/>
可報告及其他分部的分部資產	1,533,121	686,153
	<hr/>	<hr/>
未分配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1	63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19,150	287,12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66,864	7,77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670	4,2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02,278	3,092,940
	<hr/>	<hr/>
	2,595,303	3,392,722
	<hr/>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125,754	253,125
	<hr/>	<hr/>
資產總值	4,254,178	4,332,000
	<hr/> <hr/>	<hr/> <hr/>

資產總額提呈予首席執行官的資料按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計量方式相符。分部資產指在多個可報告分部所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應收貿易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商譽及存貨。

未分配分部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上述各項無法劃分，亦不屬於特定可報告分部。

5 營運溢利／(虧損)

期內以下項目已於營運溢利／(虧損)入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無形資產攤銷	1,532	8,256
土地使用權攤銷	—	5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9	7,9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289	295
存貨減值撥備	—	1,000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	—	3,042
有關收購一家附屬公司之交易成本	660	—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沒有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被視為陳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00,000港元)。減值撥備金額已計入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銷售成本」內。

6 財務收入／(成本) — 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財務收入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244	1,915
— 給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之貸款之利息收入	6,887	—
	<u>15,131</u>	<u>1,915</u>
財務成本		
— 銀行貸款	(451)	(2,983)
— 信託收據貸款	(19)	(701)
— 應付或然代價利息理論增值	—	(339)
	<u>(470)</u>	<u>(4,023)</u>
財務收入／(成本) — 淨額	<u>14,661</u>	<u>(2,108)</u>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3,136)	(158)
— 海外及中國所得稅	(313)	(392)
	<u>(3,449)</u>	<u>(550)</u>
遞延所得稅	(11,164)	3,789
	<u>(14,613)</u>	<u>3,239</u>

所得稅撥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於中國營運實體適用的法定所得稅率為25%(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8 每股盈利／(虧損)

(a) 基本

期內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溢利／(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溢利／(虧損)(千港元)	<u>14,851</u>	<u>(34,882)</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21,548,598</u>	<u>2,927,084</u>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以每股港仙計)	<u>0.07</u>	<u>(1.19)</u>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流通在外的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計算，當中假設已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本公司擁有一類潛在攤薄普通股：購股權。就購股權而言，乃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帶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計算釐定可能已按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年度市場股價釐定)購入的股份數目。按上述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下會發行的股份數目作出比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盈利／(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溢利／(虧損)(千港元)	14,851	(34,882)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21,548,598	2,927,084
經調整：		
- 購股權(千股)	1,007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21,549,605	2,927,084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以每股港仙計)	0.07	(1.19)

9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付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 每股0.25港仙	53,871	—

董事會概無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上市股份	932,041	200,579
非上市股份	87,109	86,550
	<u>1,019,150</u>	<u>287,129</u>

總賬面值為87,10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86,550,000港元)的若干非上市股份乃按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並非基於可觀察輸入數據)釐定的公平值計量。

上市股份的公平值乃根據其於報告期末所報的市價而釐定。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已由管理層個別進行減值審查。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並無確認減值撥備。本集團並未持有該等結餘的任何抵押物。

於報告期末，概無抵押任何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作為本集團銀行借貸的抵押品。

11 應收貿易賬款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417,384	113,849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920)	(390)
應收貿易賬款 — 淨額	413,464	113,459
減：非即期部分	—	(3,946)
即期部分	<u>413,464</u>	<u>109,513</u>

本集團一般向其客戶授出30日至90日信用期。於接納後自動化產品的客戶獲授介乎30日至60日的信用期。金融服務客戶與本集團簽署的貸款協議載有可讓本集團擁有無附帶條件的權利，隨時要求償還貸款。因此應收款項分類至按要求類別。根據發票日期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要求	221,385	—
0至30天	109,836	51,906
31至60天	32,890	17,203
61至90天	9,641	13,040
91至120天	10,758	21,560
120天以上	32,874	10,140
	417,384	113,849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根據發票日期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51,636	24,512
31至60天	31,160	15,704
61至90天	1,742	2,278
91至120天	1,069	—
120天以上	14,288	2,549
	99,895	45,043

13. 報告期後事項

- (1)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本集團與深圳大華建設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大華」)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已有條件同意購買，而深圳大華已有條件同意出售深圳鴻勝節能科技有限公司(「鴻勝」)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80,000,000元(相當於約450,497,600港元)。該項交易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完成後，鴻勝及其附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而彼等之業績將併入本集團財務報表。
- (2)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本集團完成收購中國銀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國銀盛證券有限公司、中國銀盛財富管理有限公司及宏基金投資有限公司70%權益。於該項交易後，該等公司成為本集團的間接附屬公司，其業績將併入本集團財務報表。
- (3)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本集團完成收購宏基金業有限公司70%權益。於該項交易後，宏基金業有限公司成為本集團的間接附屬公司，其業績將併入本集團財務報表。
- (4)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對目標集團進行額外投資，使股權由70%增至8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自動化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自動化業務收益大幅增加至264.1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155.0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80.4%(二零一五年上半年：61.8%)。大幅增長的收益主要由於期內成功獲取了多宗大額訂單，以及利潤水平理想的自動光學檢測設備的銷售額增加所致。

製造業務

鑒於電子製造服務業利潤繼續收窄，本集團繼續淘汰低利潤、低附加值的電子製造業務。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此分部的總收益為21.7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下降77.4%。該業務包括來自電子製造服務的18.9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96.0百萬港元)及來自新能源產業及發光二極體(「發光二極體」)製造業務的2.8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不適用)。

證券投資

為拓寬收益來源及為股東提供更理想回報，本集團已將證券投資納入主要業務組合。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集團溢利增加主要由於上市證券投資錄得收益約41.4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不適用)。

金融服務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新增的金融服務分部總收益為1.2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不適用)，有關收益主要由本集團收購持有70%權益的宏基信貸有限公司產生。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本集團與中國銀盛訂立一份協議，據此，本集團已有條件同意購買，而中國銀盛已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集團70%權益，代價為255,738,962港元。於完成後，本集團將持有目標集團70%權益。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完成收購宏基信貸有限公司，並隨後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及八月一日完成所有其他收購項目，標誌著中國金洋正式進軍香港金融服務市場，並採納金融服務作為本集團的主營業務之一。由於整項收購於回顧期後才完成，故相關業務於回顧期並無對本集團之業績作出重要貢獻，但預期於下半年將可為本集團帶來顯著收益。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本集團完成收購一家中國金融機構 — 湛江集付通的33.21%權益，令其成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湛江集付通提供全生態鏈的金融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產業併購基金、私募股權基金、眾籌、協力廠商結算支付(預付卡及互聯網支付)及小額貸款。此項收購將有利於本集團在提供互聯網金融服務方面進行佈局，為金融服務業務增值。

投資及合作關係

為提升技術水平及與各頂尖技術公司發展合作關係，本集團投資多間行業領先的技術公司，該等公司專門從事生物識別安全、無線數據傳輸及通訊技術，並可劃分為上市公司及非上市公司兩大類別。此外，本集團亦投資於與本集團爭取中國金融服務企業發展機遇的投資策略一致的金融機構。

上市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以下上市科技公司之股票：1) BIO-key(一家於OTCQB上市及買賣之美國公眾公司，主要從事先進的生物識別解決方案)；2) IDEX ASA(一家於奧斯陸證券交易所Oslo Axess市場上市的挪威公眾公司，主要從事資訊科技產品的開發及銷售)。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浙商銀行5.47%股權，進一步擴展本集團證券投資業務。

非上市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以下非上市公司之股票：1) Kili Corporation(「Kili」，一家私人技術公司，主要從事民用市場的認證及安全支付軟件技術。其持有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手機支付及零售科技公司Square, Inc.(「Square」)的權益，亦令本集團間接持有Square的股權)；2) Keyssa Inc.(一家美國私人公司，主要從

事開發無線數據傳輸技術)；及3) Powermat Technologies Ltd. (「Powermat」，一家美國私人公司，為消費者、OEM和公共場所提供無線電源解決方案)。

財務回顧

收益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總收益為328.4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30.9%。

本集團期內收益按業務分部分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變動
	百萬元	佔總收益 比重	百萬元	佔總收益 比重	
自動化	264.1	80.4%	155.0	61.8%	70.4%
製造	21.7	6.6%	96.0	38.2%	(77.4)%
證券投資	41.4	12.6%	—	—	—
金融服務	1.2	0.4%	—	—	—
總計	328.4	100.0%	251.0	100.0%	

於回顧期內，收益增長主要來自(i)自動化業務；(ii)證券投資業務及(iii)金融服務的收益增加(被製造業務收益減少抵銷)。期內，自動化業務繼續作為本集團主要收益來源，佔總收益80.4%。由於繼續淘汰低利潤、低附加值的電子製造業務，加上新能源產業，而發光二極體製造業務於二零一六年第二季度才剛啟動，故製造業務對本集團之收益貢獻降至6.6%。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毛利為93.2百萬港元，毛利率為28.4%，較於二零一五年同期錄得毛利30.0百萬港元，毛利率為11.9%大幅改善。有關變動主要由於自動化業務表現改善及本集團投資於上市證券錄得的收益所致。

其他收益 — 淨額

其他收益淨額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增加6.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收益增加約10.6百萬港元，部分被商譽減值約1.5百萬港元抵銷所致。

分銷成本

分銷成本為10.3百萬港元，佔總收益3.1%，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減少5.0%。此項減少主要由於廣告、宣傳及展覽開支減少所致。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為77.5百萬港元，佔總收益23.6%，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增加33.8%。增加主要是由於(i)因人民幣貶值導致滙兌虧損增加9.4百萬港元；(ii)因業務擴張導致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7.0百萬港元及員工薪金及董事酬金增加5.3百萬港元所致。

財務收入／(成本) — 淨額

財務收入淨額為14.7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則錄得財務成本淨額2.1百萬港元。該變動主要由於存款利息收入及一名獨立第三方所借貸款之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抵免

所得稅開支上升556.2%至14.6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所得稅抵免3.2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主要由於溢利增加。

期內溢利／(虧損)

期內溢利為15.0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則錄得虧損34.9百萬港元。

財務資源回顧

流動財務資源及債務結構

由於本集團嚴守保守的財務管理制度，因而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為1,944.3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51.6百萬港元)。營運資金為流動資產淨值2,876.2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25.2百萬港元)。流動比率為14.4(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3)。

銀行借貸包括信託收據貸款8.5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百萬港元)及沒有銀行貸款(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0百萬港元)，這些銀行借貸由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現金狀況為1,935.8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21.3百萬港元)。

資本承擔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為1.7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無)，及並無任何已授權但未訂約之資本承擔(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無)。

貨幣風險及管理

期內，本集團的收款主要以美元及港元列值，而付款則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支付。

就人民幣而言，由於本集團的生產廠房位於中國，大部分勞工成本及製造費用均以人民幣列值，因此，人民幣波動將對本集團的利潤造成影響。本集團將密切監察人民幣的匯率發展情況，並在有需要時考慮與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訂立外匯遠期合約，以減低貨幣波動的潛在風險。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遠期合約。

未來資本投資計劃及預期資金來源

本集團的經營及資本開支主要透過營運現金流及股東權益等內部資源及部分銀行借貸提供資金。本集團有充足的資金資源及未動用銀行信貸額應付其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要。

僱員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全職僱員約為400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0名)。

本集團根據目前業內慣例為僱員提供薪酬及福利，並會根據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和員工的個別表現發放酌情花紅。

此外，購股權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向合資格僱員授出。

業務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會貫徹發展高增值、多元化業務的重點策略。過去一年，本集團已成功淘汰低利潤、低附加值的電子製造業務，持續改善業務表現。本集團將堅持穩健發展策略，以股東利益為依歸，於綜合金融服務、資產管理及新興產業等領域積極物色合適投資機會，推動業務轉型。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與中國銀盛訂立一項買賣協議，收購從事提供金融服務的目標集團的70%股權，收購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七月四日及八月一日完成。同期本集團亦收購了一家從事互聯網金融服務公司33.21%股權。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對目標集團進行額外投資，使權益增至80%。本集團將透過旗下公司取得相關牌照於香港進行資產及財富管理、證券、期貨及貴金屬交易，以及信貸融資服務，並在中國發展私募投資基金，通過收購和發展不同的金融機構，讓本集團為客戶提供更全面的金融服務，以及在不同的金融業務之間，通過交叉銷售以及搭建綜合客戶平台，帶來更好的協同效應。金融服務業擁有龐大的發展潛力，本集團將積極尋求金融服務市場的潛在業務機會，以更有效利用現有資源，實現多元化發展策略，盡量拓寬收益來源，提高股東回報。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發展新能源產業及發光二極體製造業務。未來，本集團將重點通過引進先進技術和高端人才，提升在此領域的核心競爭力及產品研發和生產製造水平，力爭達到同業領先，將自身產品更好地推向國內和國際市場。同時，管理團隊將尋求市場上符合本集團業務定位的優秀企業，通過合作或併購等方式與現有業務進行整合，增強本集團在新能源產業科技研發、裝備製造、應用推廣、產業服務等方面的競爭力，預期該等投資將為本集團的長遠發展帶來極具意義的效益。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宣佈收購鴻勝100%股權，並透過該項收購獲得深圳邦凱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邦凱」)50%股權及其控制權，有關收購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完成。深圳邦凱主要從事生產及經營機械及電子產品以及開發新能源技術。其於深圳光明新區核心區域持有一塊約120,000平方米的土地，目前已建成約100,000平方米的物業，剩餘未開發土地待當地政府規劃完成後留作開發建

設之用。該項收購旨在支持本集團發展自身的新能源產業及發光二極體製造業務，以及相關的研發工作，並按照當地政府的規劃進行其持有土地的開發及運營。

至於自動化生產設備方面，為進一步改善業務及滿足客戶需求，佳力科技除現有的SMT組裝、測試設備及半導體封裝設備外，計劃擴大產品線至周邊輔助設備。另外，佳力科技將加強售後及維護服務，以鞏固其客戶群及拓寬其收益來源，加強行業競爭力。本集團對自動化業務的長遠發展感到樂觀。

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積極關注金融服務、保險與再保險行業、新能源與新科技行業的投資機會。亦會緊貼市場發展趨勢，未來將在香港、澳門與中國構建一個對於大中華市場更廣的業務佈局，並通過逐步在全球其他主要經濟區域搭建金融服務平台，將全球一些資本與金融資源納入到本集團的合作範疇，進一步提升與擴大本集團在中國區域為客戶提供綜合金融服務的能力。本集團亦會繼續推動發展生物識別安全技術及推動新能源發展，發揮競爭優勢，為股東帶來理想回報。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每股0.25港仙)。

購買、出售、贖回或兌換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宣佈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最多585,416,800股新股份(「建議配售」)，建議配售尚未完成。除建議配售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為提高本公司管理並保障股東整體權益，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並無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將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角色區分。姚建輝先生(「姚先生」)目前出任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姚先生於多個行業均擁有豐富經驗，包括食品、

建材、房地產、商業、農林業、物流、科技及金融業。董事會相信，由姚先生兼任兩個職位，彼將能為本集團提供強而穩健的領導力，並提供更多有效及高效業務計劃及決定以為執行本集團之長期業務策略。因此，此架構有利於本集團之業務前景。此外，本公司目前的管理架構包括充足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故董事會相信此舉將可繼續維持權力平衡。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就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之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書面職權範圍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與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事宜與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黃煒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振邦先生及李國安教授組成。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審閱。

報告期後事項

- (1)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本集團與深圳大華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已有條件同意購買，而深圳大華已有條件同意出售鴻勝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80,000,000元(相當於約450,497,600港元)。該項交易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完成後，鴻勝及其附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而彼等之業績將併入本集團財務報表。
- (2)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本集團完成收購中國銀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國銀盛證券有限公司、中國銀盛財富管理有限公司及宏基金投資有限公司70%權益。於該項交易後，該等公司成為本集團的間接附屬公司，其業績將併入本集團財務報表。
- (3)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本集團完成收購宏基金業有限公司70%權益。於該項交易後，宏基金業有限公司成為本集團的間接附屬公司，其業績將併入本集團財務報表。

(4)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對目標集團進行額外投資，使股權由70%增至80%。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k1282.com)內發表。二零一六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內刊載。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對本集團的管理層及各員工於期內的貢獻表示感謝，並對各股東及業務夥伴一直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姚建輝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分別為姚建輝先生、馮輝明先生及李敏斌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黃煒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振邦先生、李國安教授及李均雄先生。